



守护人民财产安全 愿天下无贼

# 反扒利刃宋鹏飞:列车上的“伪装者”

“零几年的时候,火车上有的小偷带着刀和万能钥匙行窃,得手后打开车门就跑。他们一看有警察追,反手就是一刀。听着是挺吓人的,可我们都习惯了。这就是我们这行的日常工作。”说者无意,听的人却惊得一身冷汗。这个云淡风轻地讲着故事的人,是宋鹏飞,时任长沙铁路公安处刑警支队大队长。

“我的父亲曾经是司法警察,从小我就觉得父亲的制服和大檐帽特别好看、帅气!”提起从警缘由,宋鹏飞笑了笑,接着说:“我还喜欢看武侠小说,特别喜欢那些仗剑走天涯,快意恩仇的英雄们。再大些,开始看警匪剧,无所不能的便衣警察非常吸引我。”

儿时记忆中,父亲的身影,小说中,桀骜洒脱的翩翩少年郎,连同着影视剧中所向无敌的英雄身影重叠,最终成为了宋鹏飞身上的影子,伴他同行。

## 伪装:做反扒尖兵

2003年,宋鹏飞警校毕业后进入长沙火车站派出所,从站岗执勤、接待旅客问询开始做起。一年后,长沙铁路公安处组建“铁鹰队”,宋鹏飞因表现优异得以加入。自此,他的命运与“反扒”二字紧紧相连。

“我还记得第一次参加行动时,队里让我跟着一个扒手,眼看着他兜兜转转、失手几次再实施偷窃,我心里七上八下的,又激动、又紧张,还有点害怕。真到了抓人的时候,什么危险、抓捕技巧都忘了,就只知道叫。抓着人了,激动到连手铐都拷不上,还是我师傅来了,才帮我拷上。”宋鹏飞这样回忆自己人生中的第一次抓捕行动。

随着参与抓捕的次数增加,渐渐地,宋鹏飞也成了小偷们重点盯防的熟面孔。很长一段时间,他“颗粒无收”。为了更好地开展侦查工作,他开始尝试“cosplay”形形色色的人。起初,他觉得自己是个警察,没办法接受扮成乞丐、流浪汉这样的身份,但和抓不到人相比,换装的不适也算不上什么了。

“我们变装的同时,小偷也在观察我们,他们也会换行头。谁先找到对方,谁就掌握了主动权。”说起变装的目的,宋鹏飞颇具心得。十几年间,宋鹏飞扮过学生、演过工人、蹲过墙角、卖过东西,只要是能帮他盯住对方,那他就能成为扮演的那个人。

## 无畏:做抓捕利刃

当记者感叹宋鹏飞活得仿佛警匪剧时,他说:“我们的工作日常远比电视剧来得惊险得多。”

一日,宋鹏飞盯控一名在火车站台上行窃的小偷,得手瞬间,宋鹏飞扑过去实施抓



捕,但遭到激烈反抗。小偷一口咬在宋鹏飞大腿上,怎么都不肯撒口。两人扭打中一起跌落站台,滚到了火车下面。宋鹏飞联拖带拽费了很大劲才把小偷从车底硬拖了出来,就在逃离车底的瞬间,火车开动了。再晚一秒,两人都可能会葬身滚滚车轮下,成为一滩肉泥。每每回想起这一幕,早已身经百战的宋鹏飞依旧会惊得一身冷汗。

在2011年5月20日的另一次抓捕中,宋鹏飞和同事盯控的3名嫌疑人在列车进站前夕实施偷窃并跳车逃跑。见状,宋鹏飞等人迅速跟进。眼看小偷钻过车底,翻过了车站围墙迅速逃窜,宋鹏飞等人看着围墙却犯了愁。面前的围墙两米多高,拉着带刺的铁丝网不

说,墙头还插满了钢钉。与熟悉地形、早有准备的嫌疑人不同,宋鹏飞这群“外来人口”对这铁壁铜墙毫无心理准备。但为了抓人,宋鹏飞一咬牙爬上了墙头,手抓着铁刺网和钉子尖就翻了过去。手上被钉子扎出了洞,身上也被划破了好几处,但他就是不管不顾地带着斑斑血迹死追着嫌疑人。在发现嫌疑人落脚点后,宋鹏飞组织队员进行了抓捕,人赃并获。

虽然工作很有成就感,但不规律的生活、夜以继日的跟车疲劳让许多反扒警察们“吃不消”,宋鹏飞也不例外,因长期熬夜、奔波,才三十几岁就白发横生。但即便如此,宋鹏飞还是硬咬着牙跟扒手们“死磕”了十五年。

“我不是没想过退居二线,但每当我我听到旅客在列车上说现在小偷越来越少了,我就觉得很欣慰,能再坚持下去。”提起反扒的这些年,宋鹏飞感慨良多。紧接着,他又说道:“我们现在也在努力育新人,新生力量不断补充进来并快速成长,这为反扒工作注入了新鲜的血液,他们终将成为未来反扒队伍的生力军。”

## 正义:做不屈脊梁

十几年间,宋鹏飞遇到过各式各样的人,有的女扒手把孩子当做挡箭牌,有的孩子和家人吵架后一气之下走上了歪路,有的则是因为病痛,还有的利用艾滋病、肝炎等传染病拒捕……

“扒手走上犯罪道路的原因有很多种,但立法的精神是教育惩戒。我们抓到人,能让他们从善才是最好的结果。”宋鹏飞这样说。采访期间,他曾多次提及反扒防范大于打击。只有让更多人了解反扒知识、学会防范措施、多加防范,才不会给扒手可乘之机。

为此,宋鹏飞放弃了自己使用已久的化名,正式走到了大众面前,以真实面目示人。“我希望能通过我的故事,让更多人警醒。”宋鹏飞说。

当记者问到公开身份会不会对他的人身安全带来影响时,宋鹏飞说:“我尊重每个嫌疑人,公正执法,让每个嫌疑人公正地接受法律的制裁,就是我自己最好的保护。”采访最后,宋鹏飞概括了反扒这行的特点——吃饭的时候不能吃饭,睡觉的时候不能睡觉,每天奔波不停。但当记者问起既然这么苦累他为什么还在坚持时,宋鹏飞只回答了一个字——爱。(华闻)

## 法院公告

### 包凤英、李成军:

本院受理原告刘振民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权利义务通知书、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原告刘振民诉讼请求:1、要求被告偿还借款本金12000元,逾期利息7200元;2、本案诉讼费用和其它费用由被告承担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、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,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北郊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  
2019年2月19日

### 张龙:

本院受理原告聂志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告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(2019)内0826民初349号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,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,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后旗区人民法院  
2019年2月19日

### 齐宝龙:

本院受理的(2019)内0521民初1286号原告邹晓明诉被告齐宝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原告请求:1、要求被告偿还借款20000元,给付利息7500元(20000元×0.015元/月×25个月,2016年12月16日至2019年1月16日)共计27500元,之后的利息计算至借款还清之日止;2、要求被告承担交通费1000元;3、要求被告承担一切诉讼费用。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、诉讼须知、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。自本公告

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、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,逾期未到庭参加诉讼,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区人民法院  
2019年2月19日

### 包宝音吐:

本院受理的(2019)内0521民初828号原告科左中旗包宝音农贸经销处诉被告包宝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原告请求:1、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支付货款2860元,利息1716元(2860元×0.02元/月×30个月,2016年7月15日至2019年1月15日);2、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将利息支付到实际给付之日止;3、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因你下落不明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之规定,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、诉讼须知、开庭传票

等诉讼文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、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30分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,逾期未到庭参加诉讼,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。

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区人民法院  
2019年2月19日

### 贾世军、闫超:

本院在乌兰申请执行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,现由于无法给你们直接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二条的规定,本院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(2017)内0602执恢586号执行裁定书(拍卖)、(2017)内0602执恢586号之一执行裁定书(续封),通知你们履行(2013)东法民初字第288号民事判决书中所确定的义务。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执行裁定书,逾期即视为送达。

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法院  
2019年2月19日